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根据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提议，公司拟定于2020年1月23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3、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0年1月23日（星期四）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2020年1月23日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2020年1月23日9:15~15:00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20年1月16日（星期四）

7、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2020年1月1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

是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经济开发区南翔西路333号公司行政楼会议室（2）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2.1 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应选非独立董事4名）
 - 2.1.1 选举朱文明先生为董事
 - 2.1.2 选举徐正军先生为董事
 - 2.1.3 选举黄光明先生为董事
 - 2.1.4 选举林大海先生为董事
 - 2.2 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应选独立董事3名）
 - 2.2.1 选举陈丽花女士为独立董事
 - 2.2.2 选举季小琴女士为独立董事
 - 2.2.3 选举夏维剑先生为独立董事
- 3、逐项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应选股东代表监事2名）
 - 3.1 选举李伟力先生为股东代表监事
 - 3.2 选举季祥先生为股东代表监事
- 4、审议《关于部分持股5%以上股东终止实施增持计划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已刊载于2020年1月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不设置总议案。上述议案2、3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即股东所持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但不得超过其拥有董事或监事选票数相应的最高限额，否则该议案投票无效，视为弃权。

相关人员简历已经披露在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中，具体内容刊载于2020年1月8日巨潮资讯网；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

注：议案 2、3、4 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票单独计票；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议案 1 须以特别决议通过；议案 4 涉及的部分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关联股东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2.00	非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4人
2.01	非独立董事朱文明	√
2.02	非独立董事徐正军	√
2.03	非独立董事黄光明	√
2.04	非独立董事林大海	√
3.00	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3人
3.01	独立董事陈丽花	√

3.02	独立董事季小琴	√
3.03	独立董事夏维剑	√
4.00	股东代表监事选举	应选人数2人
4.01	股东代表监事李伟力	√
4.02	股东代表监事季祥	√
非累积投票提案		
5.00	提案5：关于部分持股5%以上股东终止实施增持计划的议案	√

四、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0年1月17日（9:00~11:00，14:00~17:00）

2、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信函邮寄地址：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经济开发区南翔西路333号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信函上请注明“出席股东大会”字样）

邮政编码：224100

传真：0515-83282843

3、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或护照）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3）股东可凭以上有效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0年1月17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所要求的证件到场。

5、会议联系方式：

（1）公司地址：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经济开发区南翔西路333号

（2）邮政编码：224100

（3）联系电话：0515-83282838

（4）传 真：0515-83282843

（5）电子邮箱：JCHL@jc-interconnect.com

（6）联 系 人：房莉莉

6、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关于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7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30”，投票简称为“金财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如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本次股东大会不设总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1 月 2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23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

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致：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该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受托人按本公司（本人）的意见进行投票，本公司（本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提案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0	非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4人			
2.01	非独立董事朱文明	√			票
2.02	非独立董事徐正军	√			票
2.03	非独立董事黄光明	√			票
2.04	非独立董事林大海	√			票
3.00	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3人			
3.01	独立董事陈丽花	√			票
3.02	独立董事季小琴	√			票
3.03	独立董事夏维剑	√			票
4.00	股东代表监事选举	应选人数2人			
4.01	股东代表监事李伟力	√			票

4.02	股东代表监事季祥	√	票		
非累积投票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5.00	提案5：关于部分持股5%以上股东终止实施增持计划的议案	√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委托应加盖单位印章。

2、股东应明确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投票意见指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3、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委托人名称（姓名）：

受托人姓名：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和数量：

委托人盖章（签名）：

受托人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年 月 日